

**國立臺灣藝術大學 107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招生**  
**工藝設計學系碩士班【專業創作-立體構成與設計】**

**試場分配及注意事項**

考試日期與時間	107 年 3 月 10 日 (週六) 09:00~12:00 (中場不休息)		
考試科目	立體構成與設計		
試場	工藝大樓四樓 D4003 教室		
准考證號碼	2080001~2080020		
報考人數	20 人		
注意事項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考生提前 10 分鐘到達考場外報到，考前 5 分鐘始得進場並聽取考試注意事項。<u>考試開始後遲到逾 20 分鐘者不得入場應試，該科以零分計算。</u></li> <li>2. 依現場命題實作，本校提供紙張、材料、設計桌椅，其餘工具請考生自備(不得使用電腦及相關附屬工具)。</li> <li>3. 所有立體構成需運用本校所提供之造形材料進行作業(不得使用其他非本校提供之造形材料)。</li> <li>4. 考生需自行攜帶工具，物品如下：(1)製圖用具(2)彩繪用具(3)剪刀、美工刀(4)切割墊板(5)鋸、切、雕、塑、磨、剪鉗工具(6)膠合材料</li> <li>5. 考畢將試題、試卷、作品置於桌面不得攜出試場，由監考人員收齊並點收無誤後，才能離開。</li> <li>6. 工藝設計學系聯絡人：陳瑩娟助教，電話：( 02 ) 2272-2181 轉 2112。</li> </ol>		
考試時間表	08:50	08:55	09:00~12:00
	報到	進試場	術科考試